



笠水

周
刊

第5版

生 活

2015年12月11日 星期五
责任编辑:房千森 郭亚群
组 版:汪 翔

联系电话:80259332 投稿信箱 E-mail:95287567@qq.com



吴海明 摄

• 写 真 •

二姐夫

□王慧骐

木心先生有首小诗《从前慢》，经刘欢在羊年春节晚会上一唱而广为流传。诗中所描绘的关于从前的种种，令人勾起不无伤感的怀想。

听着刘欢唱这首《从前慢》，我脑子里突然就跳出一个人来，那是我二姐夫。有关他的最早的记忆是1976年唐山大地震以后。那时候我二姐从农场刚调回城里不久，分在一个省属企业学车工。她的师傅是个四川人，比她大五岁，平时话不多，人挺实诚。一段时间的师徒关系后，由一个长一辈的师傅出来递话，想把这关系往前推一步。我二姐大约是愿意的，但我爸却不肯，认为两家有点门不当户不对。而后来发生的一些变故，帮了这个四川小伙子的忙。唐山地震的影响也波及到了我们那儿，就在这一年的八月，随时会发生地震的传说一阵紧似一阵。楼房里不敢住了，七手八脚地把一些生活必需品搬到了室外空地上。再后来，一家家地便到附近的小山岗取土，用水和泥打土坯，准备在外面搭建防震棚安营扎寨了。那一段，渴望成为我二姐夫的那个人，厂子里下了班第一时间便往我家赶。他从小在农村长大，苦

活累活都干过，我们家的防震棚从选址到采买一些建筑材料，再到打桩、搬土坯、垒建等大大小小的环节，全有他的汗水和功劳。那一年的冬天，雪下得特别大，好多人家的防震棚被雪压塌了，我们家的那座却经受住了考验，在风雪中巍然挺立，被左右邻居公认为质量第一。经历了这场特殊的战斗，这位不惜力的四川哥也就顺利成章地做了我的二姐夫。

后来的岁月里，更多地看到了他身上颇具韧性的那种“慢”——他喜欢钓鱼，碰到节假日或星期天，他一准起个大早，天还没亮透便蹬部自行车出门了，几十里外的野塘边，他寻寻觅觅，捕捉生活的乐趣。傍晚时分，晃晃悠悠地鱼篓拎进屋来，给一帮馋嘴的弟妹改善伙食。剩下的几条则养在木盆里，孝敬他的老丈人。

逢年过节一家子在一道团聚，那洗菜切菜的活儿大都是二姐夫一手包揽。最欣赏他坐在一张方凳上，不紧不慢地把菜切出各种花样来。看他切干丝，还真是一番享受哩。一块柔软的大白干，在他手上，慢条斯理地切出薄如蝉翼的片儿，而后再轻轻切丝，那刀功的确算得一流。

• 挚 情 •

冬日粥暖

□王敏莉

天气一冷，我家的餐桌上，粥便成了常客。早餐或者晚餐，小米或者大米，佐以菜肴、面食，简单素净，却顿顿都吃得满足。

在我的家乡，此粥非彼粥。我们叫米饭为粥，因此，大米饭我们说大米粥、小米饭是小米粥、二米饭是两米粥，而粥我们称之为稀粥，于是又有大米稀粥、小米稀粥、绿豆稀粥。实话说，家乡的稀粥叫法倒是更形象一些，粥不就是米稀水多，动词也是要用“喝”字才搭配。

不论叫做粥还是稀粥，这都是最水乳交融的一种吃法。将新鲜饱满的米粒淘洗过后，加足量的水，慢火细熬。水逐渐沸腾，冒着细碎透亮的气泡，将沉静内敛的米一粒粒点燃，和着沸水的节奏起舞旋转，浸润在炙热的拥抱中，感受浓烈的爱意，逐渐，水变得粘稠丰润，米粒颗颗饱满绽放，水和米你中有我，我中有你，一切浑然天成。

粥的种类很多，白粥和小米粥算是基本款，原汁原味，却滋味绵长，永难厌弃。

白粥是大米粥，大米性寒，熬成粥，寒性会减不少，温补元气的功效甚好。

小米粥用小米熬煮，最大限度将粟米的维生素成分融进汤汁中，极易被肠胃吸收，有“代参汤”之称。肠胃病人、产妇体弱者，最安全的饮食莫过于小米粥，一碗热粥

下肚，周身都觉得舒畅精神起来。

粥最典型的升级版是腊八粥。顾名思义，就是在腊八节气，用大米、江米、黄米、菱角米、栗子、红豇豆、红枣、花生等多种食材混合熬煮成粥，犒劳大家，庆祝丰收。这粥已不仅仅是食物，更是一种传承，也是一种记忆。我童年关于冬天最美好的记忆，就是腊八粥。软糯甜香的粥一出锅，不光大人吃、娃娃吃，给牲口、鸡狗喂一些，在门环上、辘轳上、树杈上都要抹一些，霎时间，整个冬天都香气四溢起来。

小时候，我身体不好，隔三差五就闹病，食欲差，姥姥就给我熬粥。我偎在她的怀里，一勺粥，一丝咸菜，吹凉、喂食，说不出的安详，病痛也似乎减轻了。

上了学，随父母回城，依旧是个病秧子，每每吃完中药，父亲必让我喝一碗粥，说会少伤一些胃。果然，喝了那么多中药，我的胃依旧很好。

中专毕业，去外地打工，租住在一间出租屋，不幸病倒，极其想家，房东奶奶端了一碗白粥过来，还有一碟她煮的茴香豆，一枚白煮蛋，就那么搁在我的床头。那碗粥像灵丹妙药，喝下去，竟真的好了大半。

粥，就是如此妥帖，如此善解人意，如此暖人心扉。

凛冽冬日，烹食米粥，细滑软糯，水汽蒸腾，顿觉暖意融融。

• 感 悟 •

忙里偷闲来一盅

□王 晓

没有微信之前，也有心灵鸡汤。我们读初中时，班主任就要我们经常读《读者》、《青年文摘》、《星春泥》等杂志，看到好句子，要抄下来，最好熟背，考试时放到作文中，是点睛之笔，能加分的。我们就是喝鸡汤培育情商与文艺细胞的一代，没啥丢人的。人生道理，意志砥砺不靠心灵鸡汤就不长进。

玩微信后，各种心灵鸡汤雨后春笋般冒出来，里面有处世哲学、人生箴言、风水命理……各种各样，真是想什么有什么。有人对心灵鸡汤的真假操碎了心，有人对这种低俗的阅读品味嗤之以鼻，也有人狂热地转发期待共鸣。

要我说，心灵鸡汤的真假不需要烦神。要相信我们的阅历和经历，要相信我们自己的阅读素养，真假心灵鸡汤，过一眼，还分辨不出来？我们有自己清醒的判断、独立的思维和逻辑，能在沙里淘金。假禅意故事、假大师系列、假名人语录这些伪心灵鸡汤，都透露着一种刻意的虚伪。我们这些中老年同志还分辨不出？能分辨还怕啥？想看就看，不看忽略，手指不点，谁也不能怎么着你。

对那些有生活情趣，有心得感悟，有思维深度，有思想高度的鸡汤，哪怕片言只语，不应排斥。我的一位在机关工作的中年女朋友有一个小爱好，喜欢剪《扬子晚报》繁星副刊的豆腐块。偶尔被我撞见，追问做什么。她说工作繁琐，“压力山大”，动不动还来个暗访或考核，若不靠这些豆腐块按摩心灵，早得忧郁症了。说的也是，那些文字的精妙组合，总能带我们飞越红尘，暂时换一口新鲜的空气，步入一个豁然开朗的境地，这也是心灵鸡汤。

现在的工作岗位，都是一个萝卜一个坑，工作满满当当，有时间给你看纸质读物吗？如果看了，领导会觉得你不务正业，或者工作担子太轻，考虑给你增加工作量。微信就是没有时间的状态下解决阅读渴望的神器啊，那些为完成任务的培训，长得令人窒息的会议，摆设式的出席，等车等开饭……打开微信，随时随地喝一碗鸡汤，觉得时间没那么难熬，觉得心灵舒展不少。

我的一位前同事，已经退休的老大姐，人老觉少，每天买菜前先窝在被窝里看一会微信里的心灵鸡汤，她看的都是国学大师南怀瑾等人的禅悟：良医终不救无病之人；导师亦不引识路之者。佳肴美膳，岂可劝饱人之餐；异宝奇珍，未必动廉士之念。不能得意忘形，更不能失意忘形。类似的领悟，每天六点半准时给我来上一两段，正好免得我设置起床闹铃，上洗手间的时候瞄一瞄，有的还真说到心坎上，自省、自重，而后带着满满的正能量去生存，去生活。

说来好玩，她儿媳妇安也是我微信好友，朋友圈里发的多是成功励志的。安年轻时尚，是不甘平庸的新时期女性，总想开创一番属于个人的事业，且步履稳健，小有斩获。你瞧瞧：不是因为有希望才去努力，而是努力了才能看到希望。只要在路上，就没有到不了的地方。女人一定要经济独立，闯出一片天下。愿你自强到无需有人宠，却依然幸运到有人宠。

有朋友问我，你平时都读什么样的书啊？给我们推荐推荐。我很惭愧地说：“我已经卖给工作，少有读书时间，偶尔读读《人民文学》，还有微信朋友圈里的心灵鸡汤。你若有兴趣，忙里偷闲可以来一盅啊。”

• 回 味 •

我的芦花鸡

□陈继武

我的童年是在乡下度过的。那时候，一般家庭都有三到四个孩子，日子过得很快。为了生存，很多家庭都会养上一些鸡，用鸡蛋换钱来贴补家用。

我放学回家的第一件事，就是拿起小铲锹去挖野菜。回家后将野菜用菜刀剁碎，掺些糠皮做鸡食。我最惬意的事儿，就是看着鸡们来吃我剁好、拌好的鸡食了。鸡群中，我最爱的就是那只芦花母鸡。不仅因为它长得漂亮，还因为它憨厚老实，下蛋多。有时它正在墙根觅食，我悄悄走近它，喊一声“趴、趴”，它就会翅膀微张，双腿一曲，乖巧地蹲在那里。

因为它老实，其他鸡总喜欢欺负它。吃饭的时候，它总是被挤到食槽边上。偶尔抢到了食槽中间，也让其他鸡啄来啄去，最后退到食槽边上，委屈地捡些掉到地上的残羹。看着其他鸡的飞扬跋扈，我很生气，就用桔秆把它们轰开，让芦花鸡独自享用。母亲看见了，常常笑我偏心眼。

进到五月份，芦花鸡就要开始抱窝了。每天等到鸡们都下完蛋，它就趴在鸡窝里，年年如此。母亲很生气，鸡就是用来下蛋的，不产蛋，还要浪费一些鸡蛋抱窝，那不是既搭工、又搭料、还搭鸡蛋吗？母亲找来孵蛋用的鸡窝，放上几个跟鸡蛋差不多大小的土豆骗它，它就老老实实地呆在那里，孵它的“子女们”。

当然，两三年内，母亲还是会用芦花鸡为自己家孵出一窝小鸡的。

芦花鸡孵出小鸡后，就开始带着小鸡在院里活动了。小鸡的主要食是水涨的小米儿，芦花鸡总是在小鸡们吃完后，再自己吃。无论何时，不管是谁，要是碰了小鸡的话，芦花鸡就会飞奔过来，脖子胀得老粗，拼命地啄你。当芦花鸡捉到虫子时，它立即用爪子

按住，咕咕地叫，招呼小鸡们过来。看着孩子们你追我抢争夺战利品，芦花鸡就会伸长脖子美美地叫上几声。

小鸡们渐渐结实了，开始满院子追逐嬉戏，芦花鸡和它的子女们已不满足在院子里觅食，经常来到凹凸不平、泛着黄土、满是车辙的大街上游玩，偶尔也来到田边扑蚂蚱、捉小虫。

那天，我正在田野里挖野菜，远远地听到芦花鸡发出了异常的叫声，声音嘶哑、破碎，充满了恐惧、血腥的气息。我顾不得挖野菜，挎着筐向叫声疯狂地跑去。隐隐地看到芦花鸡张开双翅在禾苗上方忽闪，时隐时现。它在奔跑，它在挣扎，它在殊死搏斗。再近了一些，我清晰地看到，一只大个的黄鼠狼在芦花鸡身边窜来窜去，正试图绕过芦花鸡，去攻击小鸡。芦花鸡脖子上的毛膨胀起来，鸡冠直立，跳跃着，不断向黄鼠狼发起进攻。地上散落了一层鸡毛，附近的庄稼东倒西歪，芦花鸡的脖子上伤痕累累，鸡冠在流血，黄鼠狼的头上也是殷红一片。芦花鸡的身后是到处乱跑的小鸡。我来不及多想，把手里的小铲锹砸向黄鼠狼。黄鼠狼看见人来，吱溜一下逃掉了。芦花鸡摇摇晃晃，顽强地站在那里，用它子女们熟悉、有些微弱的声音召唤小鸡们。渐渐的，四散的小鸡们聚拢过来，一个个钻到它的翅膀下。看到这一幕，我禁不住眼眶有些湿润了。

我和母亲在芦花鸡伤口处撒上消炎粉，精心做了包扎，并将芦花鸡放在棉垫上。不管我和母亲如何呵护，第二天，芦花鸡终因失血过多，死去了。

和一位母亲过不去，是很危险的。这是一位哲人说过的话。看到这句话，我总想起我的芦花鸡。